为切实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招生政策，结合历史与档案学院学科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坚持“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原则，充分发挥学科专家组的审核作用，突出导师招生责任，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察，保证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二、组织领导

成立历史与档案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三、招生专业

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第一批次招生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学术型第一批次）》公布信息为准，目录中招生方式为“申请-考核”制的导师可以“申请-考核”制选拔方式招生。

四、报考条件

（一）基本报考条件

考生须满足《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云南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规定的各项基本报考条件。

（二）“申请-考核”制报考条件

考生还须同时满足本院“申请-考核”制规定的以下各项报考条件。

1.英文水平（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中的一项）

（1）英语达到CET四级425分以上；

（2）TOEFL成绩≥80分；

（3）IELTS（A类学术类）成绩5.5分及以上；

（4）GRE成绩1200分及以上（相当于新标准310分及以上）；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

（6）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

2.已有1～2篇属于中国史学科领域内的学术论文代表作（限第一作者，不限是否发表），或者有其他形式属于中国史学科领域内的科研成果发表与出版等。

3.考生须为硕士研究生，且须在2025年9月1日前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

4.报考本学院在职考生原则上限定于高校及科研机构，具有从事中国史学科领域学术研究的相关经历。

5.提交2封由相关学科具有中国史研究领域的正高级职称专家出具的推荐信。

五、报名及考核流程

（一）网上报名

考生须按照学校研究生网站上《云南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2024年11月20日12：00～2024年12月10日14：00），否则报名无效。

（二）提交上传材料

考生向学院提交****《报考云南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一份）****。同时还需单独提交以下材料：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1～2篇中国史研究领域学术论文代表作（限第一作者，不限是否发表），或其他形式中国史研究领域的科研成果（限公开发表、出版等）；

（3）往届生：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提纲；

（4）中国史学科领域内的教授出具的《专家推荐书》；

（5）应届硕士生上传并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硕士生上传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学历教育取得硕士学位的往届生上传并提交《学位认证报告》；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上传并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境外学位证书报考考生，上传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认证报告》；国（境）外在读、尚未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学籍（在学）证明和成绩证明（需写明预计获硕士学位时间）；

（6）[《云南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查表》](http://www.grs.ynu.edu.cn/info/1044/2504.htm)。应届毕业生由本人就读学校所在学院党组织填写并盖章；有工作单位人员由所在工作单位党组织或人事部门填写并盖章；无工作单位人员由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办事处或档案所在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若因特殊情况无法按时提交该表，需详细说明具体情况，并经学院同意后，可暂缓提交。但最迟提交时间不得晚于学校本批次拟录取名单公示结束前。

（7）往届未就业人员报考上传并提交《往届未就业人员报考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承诺书》，在职人员报考提交《在职人员报考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上述1-7项材料按顺序合订一起提交（一式一份），连同《报考云南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制作为两个PDF文件，并命名为：申请者姓名+申请导师姓名，于2024年12月8日前发送至邮箱654637291@qq.com。

提交时间：纸质报考材料须在2024年12月8日前邮寄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以寄出邮戳为准）。

提交方式：邮寄材料只接收EMS（报考材料不予退还）。

邮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翠湖北路2号云南大学东陆校区映秋院311室云南大学历史与档案学院研究生办，邮政编码：650091；丁老师，0871-65032540。

（三）资格初审及材料审查

1.本院成立考核专家组，审查考生材料是否齐全以及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2.考核专家组对符合报考资格条件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原则上按1：3比例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报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

评审标准为：外语水平占20%，一般情况及研究计划占20%，硕士论文占30%，科研学术成果占30%。每位专家独立评分，取平均值，给出百分制成绩（不符合报考资格以及平均成绩在60分以下者不进入综合考核）。初审成绩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

（四）综合考核

1.本院按单一或相近二级学科成立不少于5人组成的专家考核组，对通过初审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重点考核考生对前沿理论、学科知识的掌握与运用情况以及其学术创新潜力。

2.综合考核方式为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面试包括3个科目：英语水平（含听力、口语、文献阅读）、专业基础（含专业基础知识、思想政治素质、心理素质）、专业综合（含科研能力、创新潜质、综合素质）。

3.所有成绩按照百分制计算（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公式：综合成绩=英语水平×20%+专业基础×30%+专业综合×50%。

4.综合考核成绩60分以下者不予录取，60分以上者，按成绩高低排序，根据具体导师招生计划数，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校研究生院审批。

5.综合考核时间预计为12月中下旬，具体事项届时由学院通知，考生须保证联系方式畅通。

6.综合考核若学校有新政策、新要求，学院将做相应调整。

（五）体检

按照国家及学校体检有关政策执行，未达到体检要求的，不予录取。

（六）拟录取

学校完成学院报送的拟录取名单的审核、公示等后，无异议者列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录取名单。第一批次博士招生工作不进行调剂。

六、监督机制

建立学院招生领导小组，成立纪律监察小组，切实加强博士研究生招生各过程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政策、规定、纪律严格落实到位。

申诉联系电话：

0871-65032540（院研究生办）

0871-65031162（纪律监察）